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

辦理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申請案 標準作業流程

1.目的: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法規,明確訂定校內申請流程,以避 免相關出國爭議。

2.依據:國科會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作業要點、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講學研究處理要點。

3.範圍:本校編制內之在職專任教學、研究或技術人員。

4.權責:詳如 5.作業說明.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負責人/分機)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全校信件提醒當年度 欲申請該計畫教師進行 三級三審作業。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每年約 3-4 月	
	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研究處理要 點,填具相關文件。	全校編制內之 在職專任教 學、研究或技術 人員		出國講學研究申 請表、出國講學研 究人員計畫書、研 究機構同意函或 聘函等相關資料
	審議不通過 退件返回申請人 國科會來函 公告全校編制內之 在職專任教學、研究 或技術人員知悉	各系、所、中 心、學位學程、 院及人事室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依三級會議 時間 毎年約6-7 月	
	檢附三級三審教評會議紀錄及計畫申請 表至研發處	全校編制內之 在職專任教 學、研究或技術 人員	計畫申請校 內截止日前 7個工作天	表 I125-申請機構 首長意見、三級三 審會議紀錄
	★ 檢附相關資料及用印申請表提送 校長簽章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隨到隨辦	用印申請表
	核章後之國科會申請表交還申請教師 上傳至系統進行申請	全校編制內之 在職專任教 學、研究或技術 人員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隨到隨辦	

	1	
系統繳交送出,完成計畫申請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計畫申請結 東日當天下 午5時前
國科會回函審核結果,轉知人事室	研發處 (魏立雯/2662)	文到 3 個工 作天

5. 作業說明:

- 5-1、研發處每年約於 3、4 月國科會來函徵件前,以全校信件提醒當年度欲申請國科會補助國外 短期研究之教師,提前進行三級三審作業流程。
- 5-2、當年度欲申請國科會補助國外短期研究之教師,須檢具出國講學研究申請表、出國講學研究 人員計畫書及研究機構同意函或聘函等資料。
- 5-3、當年度欲申請國科會補助國外短期研究之教師提供上述文件資料,提案所屬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院審議後,提案校教評審議。所屬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學院 或校教評審議如未獲通過,將退回申請教師。
- 5-4、國科會來函以電子郵件公告:
 - (1)國科會每年約6-7月來函,收件截止日約每年8月底。
 - (2)研發處依據來函後設定校內收件截止日,經奉研發長核可後以全校教師電子郵件公告問知。
- 5-5、當年度欲申請國科會補助國外短期研究之教師,於計畫申請校內截止日前7個工作天, 須將填妥之表 I125-申請機構首長意見,連同各級教評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會議紀錄至研發 處。
- 5-6、由研發處彙整申請教師資料後,填具用印申請表,將申請機關首長意見表及佐證資料提 送校長。
- 5-7、待校長簽章後,由研發處將表單遞送回各申請教師,申請教師須於校內截止期限內上傳 至國科會系統完成申請程序。
- 5-8、研發處承辦單位於國科會規定期限內將教師申請案線上繳交送出,完成計畫申請。
- 5-9、研發處接獲國科會回函審議結果,轉知人事室知悉。

6. 控制重點:

- 6-1、各級委員會時程及國科會收件截止日確認。
- 6-2、教師因各級教評會時程未掌握,影響送件申請之權利。
- 6-3、計畫未獲補助,須副知人事室校教評列入紀錄。
- 7. 風險分析: 風險等級2,影響程度等級1,風險可能性等級2。